



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

证书编号: D244264176

企业名称: 广东美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1300196036696E

法定代表人: 利七妹

注册地址: 惠州市下马庄路一号8、9层

有效期: 至2029年06月14日

(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)

资质等级: 特种工程(结构补强)专业承包不分等级

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

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

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

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

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

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



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, 进入“粤建办事”扫码查验

发证机关: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发证日期: 2025年04月25日

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300196036696E

安全生产许可证

编号：（粤）JZ安许证字[2023]003600

企业名称：广东美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利七妹

单位地址：惠州市下马庄路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层

经济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许可范围：建筑施工

有效期：2023年04月23日

有效期至：2026年05月20日



发证机关：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发证日期：2023年04月23日

11、表 6-11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置

项目编号：GDYS24ZB0036

序号	姓名	性别	年龄	职务	职称	等级	证书号
1	陈铭	男	25	项目负责人	建筑施工技术员	二级	粤 2442024202412020
2	叶宝仕	男	47	技术负责人	建筑装饰高级工程师	高级	2100101125166
3	黄文海	男	35	安全员	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师	/	粤建安 C3(2017)0014118

(此表可延长)
说明：

1.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配置须满足第二部分“用户需求书”二、人员要求，否则评审不合格。
2. 表格内容应填尽填，没有的内容可留空或填“/”。如投标人填写的“证书名称”、“证书编号”与证书不一致的，以证书为准。

以上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社保证明应为 2025 年 9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（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《投保单》或《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》等证明均可；如果供应商成立时间或该人员入职不足 3 个月，则提供人员入职证明）；若供应商未能提供上述人员社保证明资料的，可以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承诺（承诺函须加盖公章，格式自行编制，承诺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若我单位中标，保证按响应文件中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全部到位，否则视为我单位放弃成交资格）视为满足社保要求

所有复印件需加盖报价人公章，否则不作为评审依据。

报价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广东美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名（或签章）：

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2 日

4、表 6-4 承诺函

中山市东凤镇东和平村民委员会：

根据 霞泽片区农房风貌管控提升工程 项目文件、项目答疑要求和内容，我公司全面响应，严格按照项目文件精神及施工图纸进行施工，并作出郑重承诺：

1. 我方未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，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被列入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”。

2. 我方保证在本项目选取中不与其他单位串通、不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、不挂靠或者借用资质报价，不胁迫其他潜在报价人放弃报价，不胁迫成交人放弃成交、转让成交项目。

3. 我方保证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其后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内容完整、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如我方成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人，我方同意并授权建设单位将我方报价文件按法定要求进行公开。

4. 工期：自签订合同起 45 个日历天内完成工程全部内容。

5. 工程质量：合格

6. 施工安全：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施工安全有关规定进行施工，施工期内不发生四级以上重大安全事故，轻伤事故率控制在 3% 的范围内。若因中选人投入不足或管理不善而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，建设单位有权对中选人扣除合同总金额 10% 的违约金。

7. 文明施工：安全文明施工应达到中山市规定的文明工地标准。

8. 技术标准和要求：

（保证按项目文件的技术标准和要求完成本项目，否则作不良行为处理。）

9. 如果我方成交，我方将严格执行国家、广东省及中山市工程建设领域有关农民工工资管理现行有效的规定。

10. 如果我方成交，我方将按照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〈纳税人跨县（市、区）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〉的公告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17 号）的要求办理预缴税款事项。

11. 我方违反上述承诺、保证，或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，一经查实，我方愿意接受中山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记录不良行为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。

承诺单位（公章）：广东美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（签字）：李仕妹

项目负责人（签字）：李仕妹

技术负责人（签字）：李仕妹

日期：2025 年 12 月 22 日

5、表 6-5 报价承诺函

中山市东风镇东和平村民委员会：

本供应商已详细阅读了霞泽片区农房风貌管控提升工程项目文件，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报价，现就有关事项向建设单位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供应商自原在项目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项目及合同、用户需求书、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，按时完成相应服务内容，服务质量按照报价文件的承诺并满足项目文件要求。

二、保证报价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。若评审过程中查出有虚假，同意作无效报价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，若成交之后查出有虚假，同意废除成交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。

三、保证按照项目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商签合同，对第六章《合同书条款》中的条款项下内容完全响应，不作任何的偏离。否则，同意接受建设单位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。

四、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：

- (1)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等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；
- (2) 供应商之间约定中选人；
- (3)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报价或者中选；
- (4) 属于同一集团、协会、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报价；
- (5) 报价人之间为谋取中选或者排斥特定报价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

五、我司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：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：

- (1)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；
- (2)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；
- (3)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报价呈规律性差异；
- (4)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相互混装；
- (5) 不同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；

报价人名称（盖公章）广东美科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报价人授权代表签名（或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12月22日

